**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货物类）**

采购单位（盖章）：后勤服务总公司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项目名称：西华大学医院2022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所属年度： 2022年度

（三）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预算金额（元）：62万元 ，大写（人民币）： 陆拾贰万圆整

最高限价（元）：62万元， 大写（人民币）： 陆拾贰万圆整

1. 项目概况：

西华大学医院承担校内师生员工、离退休人员及家属近5万人传染病防控、公共卫生及常见病、多发病诊疗、健康教育等职责。随着近年来师生对医疗需求的不断提高，为更好的保障师生健康，做好医疗保障工作，拟采购一批医疗设备以满足临床需要。

（六）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是（填以下信息） ☑否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需要（填以下信息） ☑不需要 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 1000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 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 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 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已包含需求调查内容的，可以不再重复调查

（一）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论证 □调查问卷

（二）需求调查对象:

（三）需求调查结果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市场供给情况: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竞争性磋商

（三）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包名称：西华大学医院2022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最高限价（元）：62万元

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定价方式名称： ）

品目信息一

标的名称：口腔专用显微镜

计量单位：台 数量：1

单价（元）：18.7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18.7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医生能够在显微镜下更清楚地找到牙根、牙齿的根管口，找到传统操作中很难发现的牙齿牙根中上段有异常，可以直接观察到器械工作端作用的方向，使得操作更加精细化和专业化，也可使一些疑难口腔疾病中曾必须拔除的“坏牙”得以有效的治疗。

品目信息二

标的名称：全自动血液细胞化分析仪

计量单位：台 数量：1

单价（元）：16.8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16.8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用于对患者的血液样品进行血细胞检验和分析的医疗器械，具备自动进样工呢。

品目信息三

标的名称：验光仪

计量单位：台 数量：1

单价（元）：5.1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5.1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用于视力筛查，测量受检查者的屈光度和角膜曲率。

品目信息四

标的名称：超短波电疗机

计量单位：台 数量：2

单价（元）：2.4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4.8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使患部的表层和深层组织均匀受热，能增强血管通透性，改善微循环，调节内分泌，加强组织机体的新陈代谢，降低感觉神经的兴奋性，从而达到抑菌、消炎、止痛、解痉，促进血液循环和修复，增强机体免疫力的治疗目的。

品目信息五

标的名称：过氧化氢等离子低温灭菌系统

计量单位：套 数量：1

单价（元）：10.8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10.8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通过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进行灭菌，消毒过程中通过特定方式使医疗器械和手术器械上的多种微生物失去活性，从而达到灭菌目的。

品目信息六

标的名称：壁挂式等离子空气消毒机（100m3）

计量单位：台 数量：3

单价（元）：0.5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1.5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利用医用等离子空气消毒机等离子发生器产生正负离子，负离子数约为正离子的1/2，正负离子结合可以破坏细胞结构达到杀菌消毒的目的。

品目信息七

标的名称：壁挂式等离子空气消毒机（60m3）

计量单位：台 数量：5

单价（元）：0.48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2.4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利用医用等离子空气消毒机等离子发生器产生正负离子，负离子数约为正离子的1/2，正负离子结合可以破坏细胞结构达到杀菌消毒的目的。

品目信息八

标的名称：口腔麻醉助推仪

计量单位：台 数量：1

单价（元）：1.9万元 该品目预算(元)：1.9万元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属于核心产品：□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

适用于口腔疾病治疗局部浸润麻醉，是一种专业的口腔无痛局部浸润麻醉设备

（五）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设置专门采购包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要求合同分包

预留比例： %

不专门面向的原因：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1.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否☑

（七）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否☑

（八）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是□ 否☑

（九）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填以下信息） 否🗹

政府购买服务的分类：□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十）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是□ 否🗹

（十一）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是□ 否🗹

（十二）是否属于PPP项目：是□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 --- | --- |
| 1 |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或法人登记证（正本或副本）或其他能够证明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或其他证明材料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限内；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1.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材料。 2.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3.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材料； 4.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5.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进行审查。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 3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②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2.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4 |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 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
| 5 | 行贿犯罪记录 |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说明：①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②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
| 6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未同时参加本项目书面声明材料。 【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中无与其他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情况。】 |
| 7 | 投标文件签章 | 投标文件加盖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8 | 投标文件资格响应文件的语言 | 语言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9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采购人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可不提供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10 | 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参加投标的情形 | 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2、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如有）：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  |

技术要求与标准：

说明：采购人应当合理设定“★”参数，设置过多容易导致废标；在填写下表时以“★”标明的，在“具体技术（参数）要求”处应当详细明确具体要求。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品目信息一的标的参数：**全自动血液细胞化分析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重要性参数 | 1 | ▲检测原理：采用激光散射法对白细胞进行准确的五分类检测，采用免疫比浊法进行C-反应蛋白（CRP）测定 |
| 一般性参数 | 2 | 分类通道：具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通道； |
| 一般性参数 | 3 | 进样方式：须全自动封闭进样； |
| 一般性参数 | 4 | 检测参数：≥25项可报告参数（不含散点图和直方图） |
| 一般性参数 | 5 | 研究参数：≥6项，具有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报警信息 |
| 重要性参数 | 6 | ▲检测模式：可随时添加样本，具有独立CRP、五分类+CRP等3种以上全血检测模式 |
| 一般性参数 | 7 | 进样模式：具有独立的静脉全血、预稀释血检测模式 |
| 一般性参数 | 8 | 样本用量：五分类+CRP模式≤40μl，CRP模式≤20μl；  检测速度：五分类+CRP模式≥60个样本/小时，进样器容量：≥40个  预稀释模式：具备五分类+CRP功能 |
| 重要性参数 | 9 | ▲WBC线性范围：0-400×109/L |
| 重要性参数 | 10 | ▲CRP检测采用全血细胞体积校正技术，包含红细胞压积、白细胞压积、血小板压积，保证CRP检测的准确性 |
| 重要性参数 | 11 | ▲CRP线性范围：0.2-320mg/L，CRP携带污染：≤1.0% |
| 重要性参数 | 12 | ▲室间质评：生产厂家具ISO15195、以及CNAS特定认可，提供证明材料 |
| 重要性参数 | 13 | ▲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校准品、质控品（需提供原厂配套血球和CRP检测校准品和质控品注册证），并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 |
| 一般性参数 | 14 | 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为非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须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 |

品目信息二的标的参数：**口腔专用显微镜**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瞳距调节范围：55mm-75mm，调焦精度≤1mm； |
| 一般性参数 | 2 | 目镜：大视野(视场光阑22mm)高眼点广角目镜； |
| 一般性参数 | 3 | 目镜倍数：12.5X/18B； |
| 一般性参数 | 4 | 屈光度调节范围：±7D |
| 重要性参数 | 5 | ▲双目镜筒：0-220°连续可调角度双目镜筒，焦距F≥180mm，满足不同医生的操作体位； |
| 重要性参数 | 6 | ▲变倍方式：6档6倍率变倍系统 |
| 重要性参数 | 7 | ▲总放大率（大物镜焦距f=250mm时）：2.9x、7.5X、12.2X、19.8X、24x、27X |
| 重要性参数 | 8 | ▲变焦物镜：WD 180-300mm，调焦范围120mm |
| 重要性参数 | 9 | ▲照明光源：双通道医用顶级LED光源，非球面均匀照明技术，亮度连续可调，寿命≥100,000h |
| 重要性参数 | 10 | ▲物面照度（f=250mm）:≥80,000LX |
| 一般性参数 | 11 | 照明色温:6500K,接近于自然光，色彩逼真 |
| 重要性参数 | 12 | ▲滤色片有两种及以光斑调节模式：橙色，可防止树脂材料过早固化；绿色：在手术血环境下能看清微小的血管神经；单牙，视野更聚焦，不被人造或自然光所影响 |
| 一般性参数 | 13 | 支架形式:标准立柱式（可定做吊顶式、壁挂式、地面固定式、桌面式（铁板式、加持式） |
| 重要性参数 | 14 | ▲阻尼平衡挂臂：配置120°阻尼平衡挂壁平衡调节显微镜体，可调节扭力平衡和阻尼，左右偏摆角度±45°，俯仰角度≥90°在增加外置相机等附件时，可以重新调节重力分配，使显微镜身保持顺滑平衡状态 |
| 一般性参数 | 15 | 旋臂：长度730mm，旋转角度270º，上下移动600 mm；横臂：长度450mm，旋转角度360°；最大净臂展：1428mm |
| 一般性参数 | 16 | 视频、照片分辨率：1080 P视频≥200万像素，照片≥300万像素；4K视频≥800万像素，照片≥500万像素 |
| 重要性参数 | 17 | ▲视频帧率：1080 P 1920\*1080@60fps（可切换960P、720P）；可选择4K 3840\*2160@60fps（可切换2.7K、1440P、1080P、960P、720P） |
| 一般性参数 | 18 | 存储介质：32G可选择128G （最大支持256G） U盘 |
| 重要性参数 | 19 | ▲有回放功能：可本机即时回放所拍摄的图片文件 |
| 一般性参数 | 20 | 拍摄支持模式：JPG\RAW（图片格式）、MP4（视频） |
| 重要性参数 | 21 | ▲有多种控制方式：可由镜体操作把手、无线脚踏、手机、安卓一体机等终端实现拍照录像控制，也可安装APP进行远程医疗、远程教学等领域 |
| 一般性参数 | 22 | 高清显示器及支架：23.8品牌高清显示器及显示器支架，可选适配显微镜立柱 |

品目信息三的标的参数：**验光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屈光度测量模式 |
| 一般性参数 | 2 | 角膜曲率/屈光度 |
| 一般性参数 | 3 | 角膜曲率模式 |
| 重要性参数 | 4 | ▲屈光度形式地形图 |
| 重要性参数 | 5 | ▲哈特曼波前传感技术 |
| 重要性参数 | 6 | ▲人眼波前像差图显示 |
| 一般性参数 | 7 | 3D全自动大范围自主测量； |
| 一般性参数 | 8 | 10.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器，全屏触摸一键操作； |
| 一般性参数 | 9 | 具有开机自检功能 |
| 一般性参数 | 10 | 屈光度：顶点距离： 0.0mm,12.00mm,13.5mm,15.00mm  球镜度： -30.00D~+25.00D（VD=12mm，每步：0.12D，0.25D）  柱镜度： 0.00D~±12.00D（每步：0.12D，0.25D）  轴位： 1°~180°（每步1°）  散光符号： -，+，± |
| 一般性参数 | 11 | 角膜曲率：  曲率半径： 5.00~13.00mm（每步0.01mm）  角膜屈光度： 35.5~52D（折射率1.3375）  角膜散光： 0.00~±15.00D（0.05/0.12/0.25D）  角膜散光轴位 1°~180°（每步1°）  最小可测瞳孔直径： 2.0mm  瞳距 10~85mm |
| 一般性参数 | 12 | 测量： 手动模式和自动测量模式 |
| 重要性参数 | 13 | ▲镜头特性： 哈特曼微透镜阵列 |

品目信息四的标的参数：**超短波电疗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输出功率：200W，允许偏差±20%；额定输入功率：900VA； |
| 一般性参数 | 2 | 使用电源：220V，50Hz； |
| 一般性参数 | 3 | 工作制：连续工作4h； |
| 一般性参数 | 4 | 使用环境：环境温度5℃～40℃，相对湿度≤80% |
| 重要性参数 | 5 | ▲工作频率：27.12MHz，允许偏差±0.6% |
| 一般性参数 | 6 | 治疗时间：分10、15、20、25、30min五档，允许偏差±10%；脉冲调制频率分： 疏70Hz、密350Hz二档，允许偏差±15%。 |
| 一般性参数 | 7 | 外形尺寸：510mm×440mm×930mm，重量：50kg |

品目信息五的标的参数：**过氧化氢等离子低温灭菌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容积120升；内部尺寸：深x宽x高 71x46x37；灭菌舱有效容积：≥120升；外形尺寸：（cm）110x83x167；重量：370公斤 |
| 一般性参数 | 2 | 灭菌舱矩形放舱：可灭菌大尺寸的物品；灭菌舱门自动升降，有防夹手功能 |
| 重要性参数 | 3 | ▲进水系统备用切换装置进水系统备用系统,如果一套系统有故障并可自动切换到另外一套系统上去 |
| 重要性参数 | 4 | ▲等离子发生器：舱壁等离子发生装置 |
| 重要性参数 | 5 | ▲GPRS远程监测：可随时监测设备的运行状况，预知设备的潜在故障，可及时远程维护 |
| 重要性参数 | 6 | ▲显示屏：全中文液晶显示触摸屏，自动储存数据 |
| 一般性参数 | 7 | 灭菌温度：45°C-55°C；灭菌剂：55-60%浓度过氧化氢 |
| 一般性参数 | 8 | 注液方式：瓶装蠕动泵自动吸取方式 |
| 一般性参数 | 9 | 注液量：快速模式（一次循环：4ml/次）；标准模式（二次循环：2ml/次 |
| 一般性参数 | 10 | 灭菌模式：快速模式；标准模式 |
| 一般性参数 | 11 | 灭菌时间：快速模式30分钟；标准模式50分钟 |
| 一般性参数 | 12 | 配套灭菌用品：化学指示胶带、化学指示卡、生物指示剂、医用灭菌包装袋 |
| 一般性参数 | 13 | 电源/电流：380V/60A |

品目信息六的标的参数：**挂式等离子空气消毒机**（100m3）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安装方式:壁挂式 |
| 一般性参数 | 2 | 输入功率:≤125W；循环风量:≥1000m³/h；工作电源: 220V±22V 50Hz±1Hz；噪声:≤55dB（A） |
| 一般性参数 | 3 | 防护分类:Ⅱ 类 |
| 一般性参数 | 4 | 工作环境中臭氧残留量:≤0.086mg/m³; |
| 重要性参数 | 5 | ▲负离子发生器:2×107个/cm3**(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重要性参数 | 6 | ▲等离子体密度分布:4.27×1017 m-3∼5.16×1018 m-3 **(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一般性参数 | 7 | 消毒后空气中平均菌数为≤45.5cfu/m3 |
| 重要性参数 | 8 | ▲等离子体发生器寿命≥30000小时（提供具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一般性参数 | 9 | 净重（Kg）:19Kg;外型尺寸:980mm×395mm×175mm; |
| 一般性参数 | 10 | 适用房间:适用于对 100m³以内的房间进行空气消毒处理 |
| 一般性参数 | 11 |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10℃～40℃；湿度:≤90%,大气压力范围:86kPa～106kPa；杀菌区电场强度8KV |

品目信息七的标的参数：**挂式等离子空气消毒机**（60m3）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安装方式:壁挂式 |
| 一般性参数 | 2 | 输入功率:≤100W；循环风量:≥600m³/h；工作电源: 220V±22V 50Hz±1Hz；噪声:≤50dB（A） |
| 一般性参数 | 3 | 防护分类:Ⅱ 类 |
| 一般性参数 | 4 | 工作环境中臭氧残留量:≤0.03mg/m³; |
| 重要性参数 | 5 | ▲负离子发生器:2×107个/cm3**(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重要性参数 | 6 | ▲等离子体密度分布:4.27×1017 m-3∼5.16×1018 m-3**(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一般性参数 | 7 | 消毒后空气中平均菌数为≤100cfu/m3 |
| 重要性参数 | 8 | ▲等离子体发生器寿命≥30000小时（提供具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一般性参数 | 9 | 净重（Kg）:19Kg;外型尺寸:980mm×395mm×175mm; |
| 一般性参数 | 10 | 适用房间:适用于对60m³以内的房间进行空气消毒处理 |
| 一般性参数 | 11 |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10℃～40℃；湿度:≤90%,大气压力范围:86kPa～106kPa；杀菌区电场强度8KV |

品目信息八的标的参数：**口腔麻醉助推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一般性参数 | 1 | 主机尺寸（长度x直径)：≤175mm x15.5mm，重量≤65g。 |
| 一般性参数 | 2 | 具备压力实时数字量反馈（0-100）显示。 |
| 重要性参数 | 3 | ▲语音播报功能：注射到0.5ml、1.0ml、1.5ml时有语音提示注射量；当进入牙周膜模式时，会有语音提示。 |
| 重要性参数 | 4 | ▲注射模式  PDL（牙周膜）模式≤4分钟采用智能实时压力传感技术与AI算法，能够精准识别并提示是否进入牙周韧带区，精准检测反馈注射压力，并调节注射压力保持在合适范围内。  快速模式≤1分钟 采用智能实时压力传感技术与AI算法，精准检测反馈注射压力，当注射阻力过大时，精准提示。  慢速模式≤2分钟 采用智能实时压力传感技术与AI算法，精准检测反馈注射压力，当注射阻力过大时，精准提示。 |
| 一般性参数 | 5 | 智能AI芯片，能够选择播放舒缓轻音乐，每次使用自动开启上次注射模式，音乐，记录累计注射次数等。 |
| 一般性参数 | 6 | 充电盒含内置锂电池可以无线充电，充满电可以给助推仪充电6-8次； |
| 一般性参数 | 7 | 主机采用触屏加实体按键组成，注射与回吸一键触控操作，机身≥3种颜色可选。 |
| 一般性参数 | 8 | 助推管尺寸≤9mmx13mmx45mm，重量≤2.8g；屏幕显示：OLED显示屏，可显示注射模式，注射进度。 |
| 重要性参数 | 9 | ▲药量显示：能够显示0.1ml-1.8ml，分辨率≥0.1ml。 |

评审条款：

☑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编号** | **一级评审项** | **二级评审项** | **详细要求** | **分值** | **客观评审项** |
| \ | 报价40% |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40分 | 是 |
|  | 技术响应情况40% |  |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40分；技术参数要求项共计100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4分，扣完为止。 | 40分 | 是 |
|  | 履约能力8% |  |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含1日）以来，每有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多8分。 | 8分 | 是 |
|  | 售后服务方案5% |  | 投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响应时间、人员配备、后期服务质量保证、维修服务的零配件供应、人员技术培训等内容，以上5项内容无缺陷，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5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5分 | 是 |
|  | 节能环保3% |  | 投标产品中若属于国家强制采购范围的按须知表要求处理，若属于国家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得0.5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3分。 | 3分 | 是 |
|  |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2% |  | 投标人注册地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得2分。  注：①少数民族地区以营业执照的注册地为准；  ②不发达地区以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 2分 | 是 |
|  | 投标文件  的规范性  2% |  |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2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2分 | 是 |

□最低评标价法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8、合同管理安排

1）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租赁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委托合同□ 物业管理合同□ 其他合同□

2）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3）合同履约地点：西华大学校本部

4）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 比例： （0-100%可选）

5）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5%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

缴纳说明：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合同

6）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合同支付约定

付款条件：在合同签订前，需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100 %。

分期付款条件（如有）：

达到付款条件起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 %。

7）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到货验收：仪器内外包装完好无损、仪器无擦伤及划痕、未受液体及腐蚀性气体浸渍；配置，仪器型号，仪器成套性与合同进行核对结果一致；技术资料齐全；配套工具及连接管线电缆齐全；供应商安装调试仪器后必须能保证技术指标的验收要求和培训要求再由双方作安装完毕的签字。

8）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主机保修不低于1年，终身维修，保修期内提供全免费保修，保修期自仪器设备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

9）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1)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中标供应商声明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中标供应商提供使用自有知识成果的相关资料并为其真实性单独负责，在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中标供应商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给采购人，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中标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中标供应商承诺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已经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0）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供应商投标报价（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11）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 一、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十/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十/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10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12）合同其他条款：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供应商所提供的合同收款账号为本合同唯一交易账号，不做更改。

（3）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9、履约验收方案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2）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是□ 否☑

3）是否邀请专家：是□ 否☑

4）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否☑

5）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是□ 否☑

6）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分段/分期验收

7）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 组织验收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8）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9）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1）工作对象的实验验收由用户完成，供货方若存异议可参与验收；供货方应保证提供的配置与技术指标相适应。中标后合同签订前买方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的设备彩页资料或设备进行功能技术比对。

（2）在投标时，供货商对技术指标应提供验收方法和验收条件说明；需用特殊设备和条件才能验收的主要指标加以说明；验收人员与费用事项由供货商解决。

10）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1）货物安装完成后15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2）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11）履约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2）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现场培训：通过培训，使被培训人员熟悉仪器的结构、维护、安全操作等知识。培训1-10人。

（2）培训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3）地点：用户所在地

（4）收费标准和办法：免费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知道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填以下信息） 否☑

1）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2）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3）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4）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5）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6）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7）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8）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9）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经费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采购项目预算大于50万元（含50万元）需提供采购单位确定需求的部（处）会议纪要或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2.各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在部门（学院）网站首页公示不少于3天。公示期结束后将公示截图打印交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招投标中心），并标明公示期是否有异议。